

阳光学院教学文件

教 务〔2025〕 36 号

关于开展 2025 年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申报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全面推进我校课程思政建设，充分发挥每门课程的思想思想政治教育功能，全面提升广大教师开展课程思政的意识和能力，形成“课课有思政、师师重育人”的良好局面，产生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典型经验和特色做法，经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 2025 年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项目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原则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要求，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培养规

律、充分发挥骨干教师的传帮带作用，整合教学资源、充分挖掘思政元素，把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作为课堂教学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紧紧围绕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为主线，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结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系统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法治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

（二）坚持以学生为本的教学原则

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构建各类课程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育人体系，明确各类课程建设重点，不断优化课程设置，注重全面覆盖，促进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同频共振，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提升学生的课程学习体验、学习效果。

二、申报范围

主要面向全校所有本科生在授的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实践类课程等**非思政类课程**，要求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或专业考试计划，并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

三、申报条件

1. 课程准确把握“坚定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学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主线，结合所在学科专业、所属课程类型的育人要求和特点，深入挖掘蕴含的思

政教育资源，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

2. 课程注重体现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注重价值塑造、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相统一，科学设计课程目标和教案课件，将思政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达到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

3. 课程注重课程思政建设模式创新，教学内容体现思想性、前沿性与时代性，教学方法体现先进性、互动性与针对性，形成可供同类课程借鉴共享的经验、成果和模式。

4. 课程可由一名教师讲授，也可由教学团队共同讲授。教学名师、教学团队将从入选的示范课程中遴选，不需单独申报。

5. 课程授课教师政治立场坚定，师德师风良好。课程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能够准确把握本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和重点，并融入课程教学全过程。课程教学团队人员结构合理，任务分工明确，集体教研制度完善且有效实施，经常性开展课程思政建设教学研究和交流，课程思政建设整体水平高。

6. 课程考核方式和评价办法完善，育人效果显著，学生评教结果优秀，校内外同行专家评价良好，形成较高水平的课程思政展示成果，具有良好的示范辐射作用。

四、项目遴选、培育

1. 申报项目对照《福建省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标准（试行）》指标内涵开展申报材料准备。学校成立阳光学院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库，组织专家组开展遴选工作，符合条

件的项目纳入校级项目库进行培育。

2. 每个项目的建设周期一般为 1 年。建设期内，学校以组织培训、专家面对面指导等方式保障培育工作顺利开展，实现在建项目质量稳步提高。在库项目建设情况将作为推荐申报省级课程思政项目的重要依据。

3. 已立项过的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不重复申报本年度的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原则上，2025 年省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优先从校级培育项目中遴选。

五、申报流程及材料报送

1. 以学院为单位统一组织申报，不接受教师单独申报。各学院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签署意见后，**择优推荐**报送至教务处参加校级遴选。

2. 课程申报人填写《阳光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申报书》（附件 1）、《阳光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申报汇总表》（附件 2）提交所在学院审核。

3. 各学院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 17:00 前**将申报书及其附件材料、汇总表的纸质版一式一份报送至教务处，且以上材料的电子版以“学院-课程名称-课程负责人姓名”的形式命名文件夹后打包发送至邮箱 921019807@qq.com，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李蓉，联系电话：0591-88622080，地址：正德楼（原行政楼）208 室。

附件：

1. 阳光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申报书
2. 阳光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申报汇总表
3. 福建省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标准（试行）

阳光学院教务处

2025 年 5 月 23 日